

附件 3:

元氏县公安局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元发〔2019〕7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元氏县公安局 2025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元氏县公安局部门职能为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拟定全县公安工作的全年计划，检查全县公安工作，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全县安全和社会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政策，维护国家安全，预防打击危害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事件；组织侦查工作，协调处置重大案件、治安事故，打击防范违法犯罪，保护人民生命安全，维护社会长治久安；依法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进行社会面管控，积极开展巡逻防控；监督全县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督工作；拟定全县公安机关装备，被装配备和经费等警务保障标准、制度；完善羁押管理场所的硬件设施及在押人员的监管教育、安全防范工作；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建设法治元氏，平安元氏。元氏县看守所是羁押依法逮捕刑事拘留的机关，还肩负着被判处有期徒刑三个月以下，或者余刑在三个月以下的，不予送往劳动改造场所执行，罪犯的监督改造任务。

元氏县公安局部门有元氏县公安局本级、元氏县看守所两个

单位构成。2025 年度，我部门实有人员共计 359 人。

其中：在职人员 247 人，退休人员 95 人，遗属人员 17 人。

2025 年末本部门资产数 5205.11 万元。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5 年我部门年初预算收入支出均为 7282.53 万元，收支比 2024 年年初预算 6977.36 增加 305.17 万元，增长 4.37%，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9146.41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25.13 万元，下降 1.35%，本年收入 9146.41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75.28 万元，下降 0.82%，本年支出 9146.41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22.06 万元，下降 1.32%。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2025 年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以“冬季行动”“夏季雷霆行动”等系列专项行动为抓手，全体动员、全警参战。全年共受理行政案件 2409 起，行政处罚 629 人，立刑事案件 556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405 人，抓获逃犯 120 人，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了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1）狠抓基层基础建设不放松。严格落实公安部、省厅、市局《关于加强新时代公安派出所三年行动实施计划》要求，精简机关充实基层，在警力、经费、政策上全力保障。

（2）狠抓队伍管理不放松。深入推进纪律作风教育整顿行动，全面开展民辅警全员考核，实行“扫码评警”制度，解决干与不干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的积弊，实现全警精神面貌、整体形象大跃升。

（3）狠抓严打整治不放松。纵深推进“化解矛盾风险 维护

社会稳定”、“法安 2025”“冬季行动”等系列专项行动，严打各类违法犯罪行动，努力实现侦破能力和打击效能跨越式提升。

(4) 狠抓中心工作不放松。扎实开展“三场硬仗”，牢固树立护航企业发展工作理念，严厉打击强买强卖、阻工扰工、偷盗破坏等违法犯罪，为全县重点项目建设保驾护航。

(5) 全面提升了在押人员生活质量，保障了在押人员的健康权，加强了看守所的安全防范，没有发生在押人员逃脱及非正常情况，保证了监所安全。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 自评的组织工作

元氏县公安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资料由我局主管副局长组织个相关部门提供，我局各相关部门对资料进行集中讨论、评价。我局主管副局长联系警务保障室、法制大队等部门进行安排部署，要求对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项目进行科学、客观的评价。

(二) 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我局主管副局长召开会议，以“冬季行动”“夏季雷霆行动”等系列专项行动为抓手，全体动员、全警参战。全年共受理行政案件 2409 起，行政处罚 629 人，立刑事案件 556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405 人，抓获逃犯 120 人，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了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进行自评。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 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年在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以“冬季行动”“夏季雷霆行动”等系列专项行动为抓手，全体动员、全警参战。全年共受理行政案件2409起，行政处罚629人，立刑事案件556起，抓获犯罪嫌疑人405人，抓获逃犯120人，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了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在劳务派遣人员经费（辅警）绩效目标中，我单位及时、足额发放辅警人员工资，缴纳辅警人员各类保险，工资发放率及保险缴纳率都达到100%，使得公安队伍整体战斗力得到有效提升，使得治安防控体系覆盖率达到90%以上。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狠抓基层基础建设不放松。

绩效目标：严格落实公安部、省厅、市局《关于加强新时代公安派出所三年行动实施计划》要求，精简机关充实基层，在警力、经费、政策上全力保障。

绩效指标：2025年度精简精简机关充实基层，在警力、经费、政策上全力保障。

（2）狠抓队伍管理不放松。

绩效目标：深入推进纪律作风教育整顿行动，全面开展民辅警全员考核，实行“扫码评警”制度，解决干与不干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的积弊，实现全警精神面貌、整体形象大跃升。

绩效指标：实行了“扫码评警”制度，解决干与不干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的积弊，实现全警精神面貌、整体形象大跃升。

（3）狠抓严打整治不放松。

绩效目标：纵深推进“化解矛盾风险 维护社会稳定”、“法安2025”“冬季行动”等系列专项行动，严打各类违法犯罪行动，努力实现侦破能力和打击效能跨越式提升。

绩效指标：开展系列专项行动，严打各类违法犯罪行动，努力实现侦破能力和打击效能跨越式提升。

(4) 狠抓中心工作不放松。

绩效目标：扎实开展“三场硬仗”，牢固树立护航企业发展工作理念，严厉打击强买强卖、阻工扰工、偷盗破坏等违法犯罪，为全县重点项目建设保驾护航。

绩效指标：扎实开展“三场硬仗”，为全县重点项目建设保驾护航。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本项目执行率 100%，完成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100%。总得分 100 分。部门整体支出综合完成状况良好，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评价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我部门通过绩效自评结果对比倒查的年初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绩效目标设定比较清晰准确，绩效指标不太全面缺少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的设定，绩效标准需调整到易于评价，绩效目标总体有待进一步完善。

(二) 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我部门要对绩效指标设定全面、指标易于评价，如产出指标中应设定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中应设定经济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等指标；以便更好的评价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称）

刘永华 元氏县公安局 副局长

李世鹏 元氏县公安局 警务保障室主任

李 辉 元氏县公安局 督察审计大队大队长